

郑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2021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1年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在市政务公开办公室的指导和帮助下，我局扎实有效推进政府信息全面、及时、准确公开，圆满完成各项工作任务。

（一）深化重点领域信息公开

完善公开市人社事业发展十四五规划纲要；规范“双公示”“双随机、一公开”信息公开工作；持续推进单位预算、决算及相关报表公开；做好常态化疫情防控信息保障工作。

（二）提升政策解读回应工作实效

1.持续提高重大政策发布解读质量。全面落实“六稳”“六保”工作任务，加大民生实事项目、就业创业、乡村振兴等信息公开力度，及时发布权威信息，对多项政策开展多于3种多样化解读。

2.改进政策解读方式。创新政策解读形式，以主要负责人解读、问答、图解、评论员文章等多种形式解读政策文件；梳理人社办事政策问答知识库，增强政策解读效果；依托12333热线，做好政策咨询服务；办理“领导信箱”来信2075件。

3.切实增强回应关切效果。核查已做出承诺落实及公开情况，维护政府公信力；增强回应工作主动性，开展网上调研4次，了解社会公众的反馈与评价，助力政策完善；密切关注涉及工资拖欠、养老、工伤、疫情防控等方面舆情并及时回应，助力防范化解重大风险。

（三）加强基层基础建设和条例落实

1.做好政务信息管理。推进规范性文件、政策性文件统一规范公开，累计梳理检查信息104条；规范已公开信息累计4000余条。

2.完善政务公开平台。指导局系统政府网站集约化建设；全面梳理局行政权力和公共服务职责,完善已有权责清单；主动公开实施行政处罚、行政强制的依据、条件、程序等信息；进一步落实政务新媒体“主管”“主办”责任，健全日常监管体系，开展对政务新媒体全面清查，做好局政务新媒体备案工作；持续做好政府门户网站政府信息公开专栏信息保障工作，2021年共计主动公开新闻动态类信息1291条，政策、文件类信息849条；在局政务新媒体开设政府公报和政声传递栏目。

3.强化重点民生领域信息公开。突出做好民生实事项目、就业创业、乡村振兴等信息公开工作。

4.推进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对就业和社会保险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指引落实情况进行跟踪评估，及时调整完善，增强操作性、实效性。

5.规范依申请公开工作。严格依照规定的标准、程序、方式计收信息处理费。规范使用政府邮箱接收、答复政府信息公开申请。2022年共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33件，均按标准程序进行答复。其中1件在行政复议后对结果进行了纠正。

6.强化完善工作考核机制。将政务公开考核计入年终综合考评，提高考核比重至日常管理工作的15%。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3	2	98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169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18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保留4位小数）		
行政事业性收费	135.8572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33	0	0	0	0	0	33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8	0	0	0	0	0	8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5	0	0	0	0	0	5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11	0	0	0	0	0	11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9	0	0	0	0	0	9	
(七) 总计		33	0	0	0	0	0	33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1	0	0	1	0	0	0	0	0	0	0	0	1	0	1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主要是政策解读形式不够丰富多样, 多媒体解读制作水平需进一步提高; 受水灾、疫情等影响, 2021年政务公开业务培训开展不够全面系统。

2022年, 我们将重点提升政策发布质量, 探索多样化培训方式, 更好地发挥政务公开的枢纽作用。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发出收费通知的件数和总金额以及实际收取的总金额均为0。